

# 关于景顺长城优信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限制伍佰万元以上 申购（含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）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：2023年3月8日

## 1.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	景顺长城优信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	
基金简称	景顺长城优信增利债券	
基金主代码	261002	
基金管理人名称	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	
公告依据	《景顺长城优信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和《景顺长城优信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	
限制相关业务的起始日、金额及原因说明	限制大额申购起始日	2023年3月9日
	限制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	2023年3月9日
	限制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	2023年3月9日
	限制申购金额（单位：元）	5,000,000.00
	限制转换转入金额（单位：元）	5,000,000.00
	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（单位：元）	5,000,000.00
	限制大额申购、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	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，保障基金平稳运作。
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	景顺长城优信增利债券 A	景顺长城优信增利债券 C
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	261002	261102
该分级基金是否限制大额申购、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	是	是
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	5,000,000.00	5,000,000.00
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	5,000,000.00	5,000,000.00
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	5,000,000.00	5,000,000.00

## 2.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1、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现决定自2023年3月9日起，投资人通过所有销售机构和本公司直销中心申购或转换转入本基金，做

---

以下申购金额及限制业务调整：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累计的申购、转换转入金额在本基金任意一类基金份额上应小于或等于 500 万元，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在本基金任意一类基金份额上的累计申购、转换转入金额超过 500 万元的，基金管理人有权部分或全部拒绝该等申请。

2、如果投资者转换转入本基金按照上述规则确认失败的，其原基金转换转出的申请也将确认失败，原基金份额保持不变。

3、关于恢复本基金上述业务的时间，本公司将另行公告。除另有公告外，在上述业务限制期间，本基金的赎回、转换转出等其他业务照常办理。

4、转换业务的申请金额为基金转换转出时的初始金额。

5、敬请投资者留意相关公告。如有疑问，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：400-8888-606（免长话费），或登陆网站 [www.igwfm.com](http://www.igwfm.com) 获取相关信息。